湘高培函〔2015〕1号

**关于举办第二届全国高校微课教学比赛**

**（湖南省本科组）的通知**

各高等院校：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和《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的精神，教育部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于2014年3月启动第二届全国高校微课教学比赛，湖南省赛区由湖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组织管理。湖南省高职高专组比赛已经结束，本科组赛事的初赛截止日期为2015年4月30日24时，由各高校自行组织。复赛至2015年5月20日结束，由湖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组织专家对各校推荐的作品进行评选。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本科院校专任教师（不含高职高专院校），每位参赛教师提交参赛作品数量限为1件。按文史（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管理学、艺术学）和理工（理学、工学、农学、医学）两大类别分组参赛。

**二、比赛内容及要求**

“微课”是指以视频为主要载体记录教师围绕某个知识点或教学环节开展的简短、完整的教学活动。参赛教师可根据教育部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12年）》（以下简称目录）确定参赛课程，围绕某个知识点或教学环节，充分合理运用各种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及设备，录制成时长在5-15分钟的微课视频，并配套提供教学设计文本、多媒体教学课件等辅助材料。目录网址参见教育部网站：

http://www.moe.edu.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s3882/201210/143152.html

1. 教学视频要求

图像清晰稳定、构图合理、声音清楚，能较全面真实反映教学情境，能充分展示教师良好教学风貌。视频片头应显示标题、作者和单位，主要教学环节有字幕提示。视频格式及上传要求详见“全国高校微课教学比赛”网站（http:// weike.enetedu.com）相关文档。

2. 多媒体教学课件要求

多媒体教学课件限定为PPT格式。要求围绕教学目标，反映主要教学内容，与教学视频合理搭配，单独提交。

其他与教学内容相关辅助材料如练习测试、教学评价、多媒体素材等材料也可单独提交，格式符合网站上传要求。

3. 教学设计要求

教学设计应反映教师教学思想、课程设计思路和教学特色，包括教学背景、教学目标、教学方法和教学总结等方面内容，并在开头注明讲课内容所属学科、专业、课程及适用对象等信息。文件格式：WORD。

**三、比赛办法**

1．湖南赛区本科阶段的相关赛事由湖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直接管理、组织、实施。参赛报名及参赛作品提交均在“全国高校微课教学比赛”网站（http://weike.enetedu.com）进行,比赛通知、公告、流程、评审规则、常见问题解答等均在本网站予以公布。

2．每个学校推荐名额限制为：本校专任教师的3%。经学校统一选拔推荐的参赛教师将直接进入复赛。

3．本赛区比赛分初赛、复赛两个阶段进行。初赛至2015年4月30日24点结束，由各高校自行组织，学校管理员按规定将推荐的参赛作品改成“推荐”状态，其他合格作品改成“已审”状态。复赛至2015年5月20日结束，湖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组织专家对各校推荐的作品进行评选，将择优推荐参加全国赛评比，选拔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赛区参赛教师总数的5%。

**四、其他事宜**

1．各校要认真组织，广泛发动，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积极为教师参赛创造条件。

2．参赛作品及材料需为本人原创，不得抄袭他人作品，不得侵害他人著作权，若发现参赛作品侵犯他人著作权，或有任何不良信息内容，则一律取消参赛资格。

3．赛事组织单位不向参赛教师或学校收取任何费用。参赛者享有作品的著作权，且同意授权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及其依托单位享有网络传播权。所有参赛作品将向社会免费开放。

4. 各参赛高校及参赛教师可加入比赛专用QQ群进行交流，群号211195864

5. 湖南赛区联系人：姚新良、匡旺秋

电话：0731-88872542、88873127

邮箱：[258158468@qq.com](mailto:258158468@qq.com)

教育部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联系人：刘旭、刘昱憧、赵超  
电话：010-58581532、58582574、58581568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潇湘中路122号湖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418室  邮编：410012。

湖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2015年3月20日